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江建函[2012]88号

转发关于 2012 年度全国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

各市（区）住建局、市建筑业协会：

现将广东省广东省人事考试局、广东省建设执业资格注册中心《关于 2012 年度全国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粤人考[2012]1 号）转发给你们，希望你们大力宣传，鼓励符合条件的同志积极报考，不断充实我市监理力量。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12 年 2 月 24 日印发

（共印 4 份）

此件已在OA系统发送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收省44号

广东省人事考试局

广东省建设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粤人考〔2012〕1号

关于2012年度全国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人力资源）局考试机构，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委），省直及中央驻粤有关单位：

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关于做好2012年度全国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人考中心函〔2011〕78号），现将我省考务工作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名办法

报名分两个步骤：网上报名、交费确认。

（一）网上报名

网上报名时间：2012年2月13日9:00-3月9日17:00。

考生在上述时间登录“广东省人事考试局专业资格考试网”（www.gdkszx.com.cn）进入我省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网上报名

名系统报名。报考条件 and 提交材料要求见附件 1。

(二) 交费确认

交费确认按照属地原则进行。省直及中央驻穗单位考生登录省人事考试局网站进行网上交费。各市交费及报名确认的办法、时间、地点由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人力资源）局考试机构确定后公布，各市考生请查询所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人力资源）局考试机构网站通知。

省直报名点采用网上交费、考后审核方式。省直报名点网上交费截止时间：2012 年 3 月 9 日 17:00。网上交费完毕即完成报名所有手续，考前无需进行现场确认。报名后，考生须立即下载打印《报名发证登记表》，该表要与报名相关材料一起交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审核盖章并自行留存，考试合格者需提交此表。省直考生全部科目成绩合格后按网上公布的时间到省人事考试局提交报名表及相片等相关资料。

各市考试管理机构对考生报名资料进行审核，并在 2012 年 3 月 20 日前向省人事考试局上报报名人数汇总表。考后收到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或省人事考试局）公布的合格人员名单文件后，于 7 个工作日内完成对成绩合格人员复核，并将合格人员报名资料报送省人事考试局。

二、考试时间及科目

考 试 时 间		科 目
5 月 26 日	9: 00 - 11: 00	建设工程合同管理
	14: 00 - 17: 00	建设工程质量、投资、进度控制
5 月 27 日	9: 00 - 11: 00	建设工程监理基本理论与相关法规
	14: 00 - 18: 00	建设工程监理案例分析

三、考试方式

(一)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成绩实行滚动管理, 参加全部 4 个科目考试 (级别为考全科) 的人员必须在连续 2 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应试科目, 方能取得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参加 2 个科目考试 (级别为免 2 科) 的人员须在 1 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应试科目。

(二) 《建设工程监理案例分析》科目为主观题, 采用网络阅卷, 在专用答题卡上作答。应试人员务必在开考前注意: 1. 答题前要仔细阅读应试人员注意事项 (试卷封二) 和作答须知 (答题卡首页); 2. 使用黑色墨水的钢笔或签字笔作答; 3. 在答题卡划定的题号和区域内作答。其余 3 科为客观题, 均在答题卡上填涂作答。

(三) 考生应考时, 应携带黑色墨水的钢笔或签字笔、2B 铅笔、橡皮、无声无文本编辑功能的计算器。

(四) 考场上应备有草稿纸, 供考生索取, 考后收回。

四、其他

（一）报考资格审核

1. 考生在网上报名时须如实填写个人相关信息，并对提交的报名表及相片等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网上报名完成后须及时下载打印《报名发证登记表》，考后系统不再支持打印。对信息不真实者和未及时打印《报名发证登记表》者，其后果由考生自负。

2. 按照属地原则，各市考试管理机构要严格按照考务文件规定对考生报考资格进行审核并负责。

3. 省人事考试局将加强对全省考生报考资格审核工作的抽查和监督指导，对把关不严、审核不合格的单位 and 人员进行通报批评，并追究相关责任。

（二）考场设置

全省主考场设在广州，分考场设在深圳。考场的详细地址以准考证的标注为准。

（三）准考证的获取

考生在考前7-20天内自行登录“广东省人事考试局专业资格考试网”（www.gdkszx.com.cn）下载准考证，并用A4纸打印。

（四）证书发放方式

各市考生证书由所在市考试机构负责发放。省直报名点报考的考生，可在报名填表时选择“证书速递”服务（由快递公司向考生收取快递费用）由考生本人签收；也可凭有效身份证原件到省人事考试局领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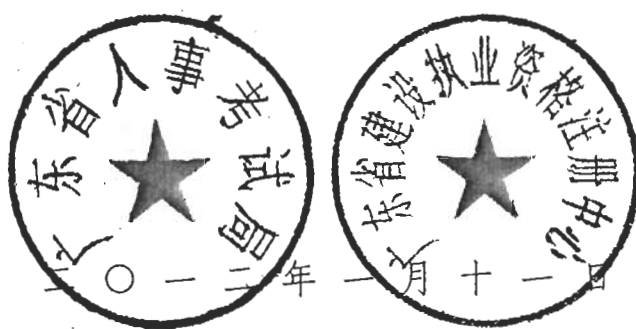
(五) 收费

根据粤价〔2001〕52号、粤价函〔2001〕237号文规定，考务费按每科65元收取。报名工作结束后，各市按照粤价函〔2001〕237号文的要求，按比例上交考务费至省人事考试局财政专户。届时，省人事考试局将向各市收费单位寄发“省级非税收入缴款通知书”。

(六) 考试用书

考生可在“广东省建设执业资格注册中心”网站(www.gdzczx.com)查询考试用书及考试大纲的征订有关事项。

- 附件：1. 2012年度全国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报考条件
和提交材料要求
2. 2012年度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报名发证登记表
3. 2012年度全国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科目及其
代码对应表
4. 2012年度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报名人数汇总表



2012 年度全国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报考条件 and 提交材料要求

一、报考条件

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遵纪守法，具备下列条件者，可报考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一) 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参加全部科目考试(报考级别为“考全科”):

1. 工程技术或工程经济专业大专(含大专)以上学历或 1970 年(含 1970 年)以前工程技术或工程经济专业中专毕业学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取得(担任)工程技术或工程经济专业中级职务，并任职满 3 年。

2.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取得(担任)工程技术或工程经济专业高级职务。

(二) 从事工程建设监理工作，并同时具备下列四项条件者，可免试《建设工程合同管理》、《建设工程质量、投资、进度控制》两科(报考级别为“免 2 科”):

1. 1970 年(含 1970 年)以前工程技术或工程经济专业中专(含中专)毕业以上学历。

2.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取得(担任)工程技术或工程经济专业高级职务。

3. 从事工程设计或工程施工管理工作满 15 年。

4. 从事监理工作满 1 年。

按照《关于 2001 年上半年各专业资格考试有关问题的通知》(人办发〔2000〕100 号)文规定,专业工作年限截止日期为 2012 年年底。

二、提交材料要求

(一)《2012 年度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报名发证登记表》(考生从网上自行下载,用 A4 纸双面打印,经单位审核盖章)一份。

(二)本人有效身份证、学历证书、专业技术职务证书和聘书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

(三)报名开始前半年内的大一寸彩色免冠证件照片 2 张,点贴在身份证复印件空白处,所交照片须与上传照片一致。

(四)符合免试部分科目的报考人员还须提供所在单位的监理资质证书(复印件)。

(五)外省市转入考生需提交转考证明。

以上所附材料原件核对后退回,复印件均须使用 A4 纸,并加盖验印公章,由验证人签名。

考生对提交的报考资历、学历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在报考阶段如提交虚假、无效资历、学历的,一经发现,取消报考资格;已参加考试成绩合格的,取消已取得专业技术资格,不给予发放资格证书。情节严重者,两年内不得参加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

各市考生报考资格的审核由所在地考试管理机构负责。

附件 2

2012 年度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报名发证登记表

报名点:

报名序号:

姓 名		性 别		身份证号		照 片 (大一寸)
国籍地区		学 历		学 位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毕业时间			专业名称			
专业技术职务		获得证书时间		专业工作年限		
工作单位				邮政编码		
通信地址				手机号码		
报考级别		是否符合免试部分科目条件			上一年档案号	
通 过 科 目				2012 年报考科目		
工 作 简 历						
起 止 年 月	单 位 名 称			从事何种专业工作		

省直报名点考生考后证书领取方式选择(请在□内打“√”): ☐自取; ☐特快专递。

一、填表注意事项:

1. 此表由考生在完成网上报名后直接下载, 用 A4 纸双面打印, 交单位审核盖章。
2. 此表“单位审核”栏由单位填写。单位对报考者所填内容, 提交的材料(含照片)等是否真实进行审核确认, 加盖公章。
3. 考生对提交材料的准确性负责, 网上确认的报名信息不得自行修改。

二、报名必须提交的报考材料:

1. 此表一式一份。
2. 本人有效身份证、学历证书、专业技术职务证书和聘书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
3. 报名开始前半年内的大一寸彩色免冠证件照片 2 张, 点贴在身份证复印件空白处, 所交照片须与上传照片一致。
4. 符合免试部分科目的报考人员还须提供所在单位的监理资质证书(复印件)。
5. 外省市转入考生需提交转考证明。

以上所附材料原件核对后退回, 复印件均须使用 A4 纸, 并加盖验印公章, 由验证人签名。

三、声明:

我提交的证件材料真实准确, 本表所填的内容与网上报名内容一致。如不真实、准确、一致, 我负由此引起的后果。

报考者(本人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单位 审 核	经审核，该同志所提供的学历、资历真实、准确。具备（请在以下□内打“√”）： ☐ 报考级别为“考全科”条件； ☐ 报考级别为“免2科”条件。 经办人签名：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年 月 日		
考试 管 理 机 构 审 核 意 见	经办人签名：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考试 时 间	2012 年 5 月 26、27 日	资格证书编号	
审 批 与 发 证 机 构 审 核 盖 章	(盖 章)		

- 注： 1. 单位审核栏内，经办人不签名（盖章），不予受理。
2. 审批与发证机构审核盖章栏由省人事考试局审核盖章。
3. 发证后，考生应将此表交回单位存入个人档案中。

2012 年度全国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 考试科目及其代码对应表

名称	级别	专业	科目
21. 监 理 工 程 师	2. 免 2 科	01. 监理工程师	3. 建设工程监理基本理论与相关法规
			4. 建设工程监理案例分析
	4. 考全科	01. 监理工程师	1. 建设工程合同管理
			2. 建设工程质量、投资、进度控制
			3. 建设工程监理基本理论与相关法规
			4. 建设工程监理案例分析

说明:

1. 考生在网上报名时, 应对应上表级别与专业代码“填表”。
2. 上表内容与现用全国统一的《人事考试管理信息系统 (PTMIS)》对应一致。

附件 4

2012 年度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报名人数汇总表

地市名称 (加盖公章):

考 试 科 目	报 考 人 数
1. 建设工程合同管理	
2. 建设工程质量、投资、进度控制	
3. 建设工程监理基本理论与相关法规	
4. 建设工程监理案例分析	
考全科人数	
免 2 科人数	
合计报考人数	
合计报考科数	

注: 此表在 3 月 20 日前传真至省人事考试局专考部, 传真电话: 020-37605716。

统计填表人: _____ 复核人: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联系电话: _____

主题词：人事 监理工程师△ 考试△ 通知

抄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建筑市场监管处，省人才交流协会，
香港京港学术交流中心
